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恒生国企ETF联接（QDII）A(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11月17日

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 ETF 联接（QDII）	**基金代码**	110031
下属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 ETF 联接（QDII）A(美元现汇份额)	**下属基金代码**	110032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无	**境外托管人**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08-21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美元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余海燕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08-11
		证券从业日期	2005-06-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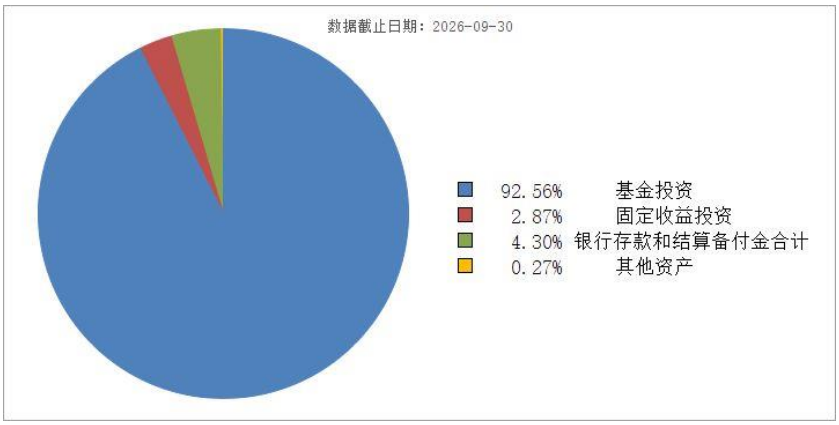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目标 ETF、境外交易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跟踪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还可以投资于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未来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资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

	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的投资。本基金可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或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本基金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 ETF 联接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此外，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间接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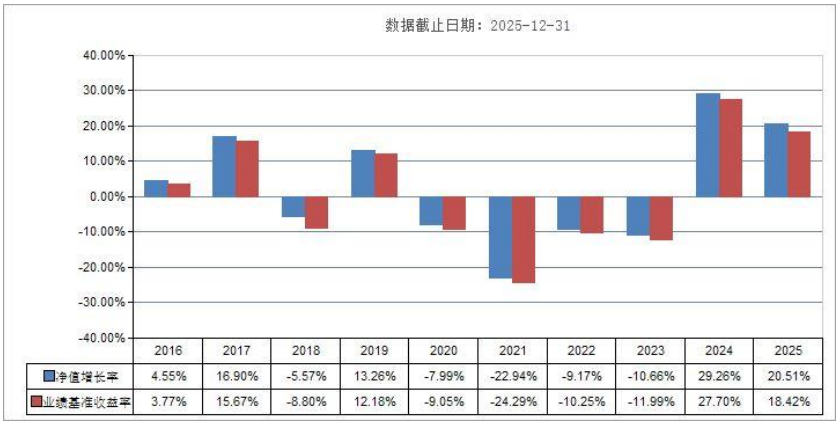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区域配置图表

本基金2026年9月30日未持有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净值增长率	4.55%	16.90%	-5.57%	13.26%	-7.99%	-22.94%	-9.17%	-10.66%	29.26%	20.51%
业绩基准收益率	3.77%	15.67%	-8.80%	12.18%	-9.05%	-24.29%	-10.25%	-11.99%	27.70%	18.42%

注：上图为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数据。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 元 ≤ M < 20 万元	1.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20 万元 ≤ M < 40 万元	0.80%	非特定投资群体
	40 万元 ≤ M < 100 万元	0.5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 ≥ 100 万元	按笔收取，200 美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 元 ≤ M < 20 万元	0.12%	特定投资群体
	20 万元 ≤ M < 40 万元	0.08%	特定投资群体
	40 万元 ≤ M < 100 万元	0.05%	特定投资群体
	M ≥ 100 万元	按笔收取，200 美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7 天 ≤ N ≤ 364 天	0.50%	
	365 天 ≤ N ≤ 729 天	0.25%	
	N ≥ 730 天	0.00%	

注：上表中的金额（M）的货币单位为美元。
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年费率 0.6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年费率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3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如基金管理人委托境外投资顾问，包括境外投资顾问费）按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ETF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2.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76%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包括：（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包括指数波动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发布数据错误的风险、基金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标的指数编制方案带来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可能具有与目标 ETF 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及净值增长率的风险、目标 ETF 面临的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基金开通外币申赎业务带来的风险、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市场股票的风险等；（2）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政府管制风险、监管风险、政治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衍生品风险、金融模型风险、信用风险等；（3）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投资标的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可能对投资者带来的风险；（4）运作风险，主要包括操作风险、会计核算风险、法律及税务风险、交易结算风险、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等；（5）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6）不可抗力风险；等等。如果境外投资市场的货币相对于人民币贬值，将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可能加大人民币份额基金净值波动的幅度；由于本基金外币份额的净值计算与汇率挂钩，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可能加大外币份额净值波动的幅度。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及一般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

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